

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2022年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嘉定区安亭镇财政所

目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2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2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2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2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2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2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2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2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部门支出重点项目情况说明
- 八、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主要职能

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是负责辖区内城市管理领域和房屋管理领域的日常事务性工作。

主要职能包括：

- 1、宣传、贯彻、执行房屋管理、道路交通、城市建设以及绿化市容相关的政策、法规。
- 2、承担物业行政管理事务，包括参与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的组建、换届，指导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日常运作，对物业服务企业、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使用进行日常监管。
- 3、承担房屋使用和修缮等管理事务。
- 4、协助做好住房保障等行政事务。
- 5、做好住宅小区安全防范工作。
- 6、承担地下空间安全使用的日常管理事务工作。
- 7、做好各类城市综合管理、房屋管理动态数据的维护更新，及时准备准确收集资料，上报各类统计报表。
- 8、做好相关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信访投诉受理、矛盾纠纷调处、工作事项协调工作，及时反馈办理情况。
- 9、落实上级行政管理部门交办的其他城市综合管理和房屋行政管理相关事务工作，以及镇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务。

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机构设置

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预算是包括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本部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事业单位1家，具体包括：

- 1、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交流合作、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五）专有名词解释：（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2022年无相关专有名词解释。）

2022年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关于2022年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2022年，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预算收入总额为2917.8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838.02万元，占97.26%；其他收入79.87万元，占2.74%。比上年部门收入增加569.66万元，增幅24.26%，主要原因是2022年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增加。

（二）关于2022年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预算支出总额为2917.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2.68万元，占6.26%；项目支出2735.21万元，占93.74%。比上年部门支出增加569.66万元，增幅24.26%，主要原因是2022年项目支出比上年增加。

（三）关于2022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额为2838.0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6.17万元，其中：“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0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费用；“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6.11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8.06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10.57万元，其中：“事业单位医疗（项）”10.5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7.29万元，其中：“住房公积金（项）”7.2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积金缴费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2793.99万元，其中：“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2793.99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

（四）关于2022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总额为182.6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162.15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2、“商品和服务支出”20.49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04万元，主要用于：奖励金。

（五）关于2022年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2022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六）关于2022年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2022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预算01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838.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838.02	二、国防支出	
2.政府性基金		三、公共安全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		四、教育支出	
二、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7
五、其他收入	79.87	八、卫生健康支出	10.57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2,881.15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预备费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收入总计	2,917.89	支出总计	2,917.89

2022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预算02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 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收入预算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917.89	2,838.02				79.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7	26.1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7	26.1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0	2.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1	16.1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6	8.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7	10.5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7	10.5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57	10.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1.15	2,801.28				79.8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29	7.2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29	7.29				
221	03		城乡社区住宅	2,873.86	2,793.99				79.87
221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873.86	2,793.99				79.87

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预算03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支出预算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917.89	182.68	2,735.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7	26.1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7	26.1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0	2.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1	16.1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6	8.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7	10.5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7	10.5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57	10.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1.15	145.94	2,735.2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29	7.2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29	7.29	
221	03		城乡社区住宅	2,873.86	138.65	2,735.21
221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873.86	138.65	2,735.21

2022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预算04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838.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7	26.17		
		八、卫生健康支出	10.57	10.57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2,801.28	2,801.28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预备费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收入总计	2,838.02	支出总计	2,838.02	2,838.02		

2022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部门预算05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838.02	182.68	2,655.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7	26.1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7	26.1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0	2.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1	16.1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6	8.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7	10.5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7	10.5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57	10.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01.28	145.94	2,655.3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29	7.2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29	7.29	
221	03		城乡社区住宅	2,793.99	138.65	2,655.34
221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793.99	138.65	2,655.34

2022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部门预算06表

编报单位: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illegible]

2022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部门预算08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182.68	162.19	20.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2.15	162.15	
	01	基本工资	18.66	18.66	
	02	津贴补贴	10.58	10.58	
	07	绩效工资	88.70	88.70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11	16.11	
	09	职业年金缴费	8.06	8.06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57	10.57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8	2.18	
	13	住房公积金	7.29	7.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9		20.49
	01	办公费	5.00		5.00
	07	邮电费	2.00		2.00
	11	差旅费	1.50		1.50
	13	维修(护)费	0.20		0.20
	16	培训费	0.50		0.50
	27	委托业务费			
	29	福利费	5.03		5.03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6		5.7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4	0.04	
	09	奖励金	0.04	0.04	
312		对企业补助			
	04	费用补贴			

2022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预算09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0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部门2022年度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三、关于2022年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22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55万元，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55万元。

四、关于2022年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本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2年项目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7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2735.21万元，占年初项目总预算的100%。

五、关于2022年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2022年无车辆、无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重点项目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物业管理费专项补贴为本部门重点项目。2015年以来，根据市委“创新社会治理加强基层建设”的总体部署，为着力解决本市住宅小区在管理体制机制、服务市场机制、业主自我管理及市民群众居住生活领域的“急、难、愁、盼”问题，市政府印发了《关于加强本市住宅小区综合治理工作的意见》（沪府办发〔2015〕3号），着力推进住宅小区综合治理工作。该项目的实施对规范安亭镇老旧住房小区和动迁小区的物业服务行为和维护小区稳定有重要影响，并且对嘉定区创城工作的成功也有促进作用，改善了城市人居环境，提高了物业服务质量和水平，提升了居民对物业管理工作的满意度，进一步理顺安亭镇物业管理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企业物业服务行为，健全物业行业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建立并完善以社区群众意见为导向的考核评价机制，维护安亭镇旧住房小区和动迁小区物业服务的稳定，提高物业服务水平，保障居民生活环境得到改善及居民基本人身安全。

二、立项依据：

根据《嘉定区旧住房小区创建达标奖励实施办法》（嘉房管〔2019〕157号）、安亭镇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安亭镇物业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安政府〔2012〕63号）、《关于印发〈安亭镇动迁小区物业管理费用补贴方案〉的通知》（安政府〔2012〕62号）、《安亭镇物业“以奖代补”实施暂行办法》等文件。

三、实施主体：

项目整体由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人民政府主管，委托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负责具体实施。

四、实施方案：

项目涉及的“旧小区物业管理费补贴”区财政补贴于每年11月下拨至镇财政，镇级补贴资金与区级补贴资金同步下拨相关物业公司；“动迁小区物业管理费补贴”财政补贴按照物业服务达标考核得分直接下拨，每年发放一次；“物业管理考核经费”按照考核情况下拨，每年发放一次资金。

五、实施周期：

实施时间由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结束。

六、年度预算安排：

物业管理费专项补贴年度总预算为2103.93万元。其中，旧小区物业费镇级补贴预算319.47万元，资金来源为镇财政；旧小区物业费区级补贴预算79.87万元，资金来源为区财政；动迁小区物业费补贴1624.59万元，资金来源为镇财政；物业管理考核奖励经费80万元，资金来源为镇财政。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目标等，具体见表格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专项补贴		
项目属性	☐ 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项目		
资金用途	事业/专业类 ☐ 本建设工程类 ☐ 信息化建设工程类 ☐ 政策补贴类 ☒ 政府购买类 ☐ 其他 ☐		
资金来源	中央财政 ☐ 省级财政 ☐ 市级财政 ☐ 县（区）财政 ☒ 镇（街道）财政 ☒ 自筹资金 ☐		
项目负责人	陈蓬	联系人	戴烨萱
联系电话	59502860		
开始时间	2022年1月1日	结束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物业管理费专项补贴为本部门重点项目。2015年以来，根据市委“创新社会治理加强基层建设”的总体部署，为着力解决本市住宅小区在管理体制机制、服务市场机制、业主自我管理及市民群众居住生活领域的“急、难、愁、盼”问题，市政府印发了《关于加强本市住宅小区综合治理工作的意见》（沪府办发〔2015〕3号），着力推进住宅小区综合治理工作。该项目的实施对规范安亭镇老旧住房小区和动迁小区的物业服务行为和维护小区稳定有重要影响，并且对嘉定区创城工作的成功也有促进作用，改善了城市人居环境，提高了物业服务质量和水平，提升了居民对物业管理工作的满意度，进一步理顺安亭镇物业管理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企业物业服务行为，健全物业行业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建立并完善以社区群众意见为导向的考核评价机制，维护安亭镇旧住房小区和动迁小区物业服务的稳定，提高物业服务水平，保障居民生活环境得到改善及居民基本人身安全。		
立项依据	根据《嘉定区旧住房小区创建达标奖励实施办法》（嘉房管〔2019〕157号）、安亭镇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安亭镇物业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安政府〔2012〕63号）、《关于印发〈安亭镇动迁小区物业管理费用补贴方案〉的通知》（安政府〔2012〕62号）、《安亭镇物业“以奖代补”实施暂行办法》等文件。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该项目的实施对规范安亭镇老旧住房小区和动迁小区的物业服务行为和维护小区稳定有重要影响，并且对嘉定区创城工作的成功也有促进作用，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提高物业服务质量和水平，提升居民对物业管理工作的满意度，进一步提升物业管理工作，始终坚持惠民政策，努力提升居民的幸福生活指数，着力推进社会主义事业建设发展，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切身利益，进一步推进上海市文明城市建设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由嘉定区安亭镇人民政府监督实施，嘉定区安亭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作为项目单位，负责项目材料收集和资金申报。按时发放“旧小区物业管理费”、“动迁小区物业管理费补贴”、“物业管理考核经费”等费用。		
项目总预算（元）	210393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10393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204529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0452626.88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旧小区物业管理费镇级补贴	3194700
	旧小区物业管理费区级补贴	798700
	动迁小区物业管理费补贴	16245900
	物业管理考核经费	8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涉及的“旧小区物业管理费补贴”区财政补贴于每年11月下拨至镇财政，镇级补贴资金与区级补贴资金同步下拨相关物业公司；“动迁小区物业管理费补贴”财政补贴按照物业服务达标考核得分直接下拨，每年发放一次；“物业管理考核经费”按照考核情况下拨，每年发放一次资金。	
项目总目标	进一步理顺安亭镇物业管理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企业物业服务行为，健全物业行业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建立并完善以社区群众意见为导向的考核评价机制，维护安亭镇旧住房小区和动迁小区物业服务的稳定，提高物业服务水平，保障居民生活环境得到改善及居民基本人身安全。	
年度绩效目标	进一步理顺安亭镇物业管理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企业物业服务行为，健全物业行业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建立并完善以社区群众意见为导向的考核评价机制，维护安亭镇旧住房小区和动迁小区物业服务的稳定，提高物业服务水平，保障居民生活环境得到改善及居民基本人身安全。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执行率≥95%
	配套资金到位率	配套资金到位率1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合规
产出目标	旧小区物业管理费补贴发放到位率	100%发放18个旧小区物业管理费补贴
	动迁小区物业管理费补贴发放到位率	100%发放22个动迁小区物业管理费补贴；100%发放旧小区和动迁房“以奖代补”补贴。
	物业管理考核费发放到位率	100%发放安亭镇58个小区的物业管理考核经费以及突出贡献奖励。
	发放对象合规性	符合政策文件发放规定的发放对象，对于特殊情况有合理的说明
	项目完成及时率	2022年12月100%完成项目

	项目成本控制率	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效果目标	物业抛盘率	未发生物业抛盘及政府托底服务
	工作人员能力建设情况	有培训计划、培训签到
	物业考核达标情况	有物业考核管理方案，一年两次检查物业管理情况
	生态影响率	项目实施未产生环境影响
	直接受益对象满意度	物业企业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geq 80\%$
	间接受益对象满意度	物业业主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geq 80\%$
影响力目标	长效机制建设	有长效管理方案、监督管理机制
	推动物业行业积极规范发展	定期交流分享经验、解决物业费缺交或拖交现象、形成特色或亮点。
备注		
填报单位负责人（签名）：陈蓬		填报人：戴烨萱 填报日期：2021.12.27